

# 新野县产业集聚区 文物保护区域评估报告



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院

2021年9月

# 新野县产业集聚区 文物保护单位区域评估报告

项目组主任：刘海旺

项目负责人：周润山

项目组成员：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院 蒋中华 王 煜 段向阳

南阳市文物局

赫玉建 张旭东

新野县文广旅局

赵 珺

文字、制图：王 煜 段向阳

报告审定：周润山



## 目录

一.开发区域概况.....	1
1.1 地理位置.....	1
1.2 范围、面积.....	1
1.3 自然环境和人文环境.....	2
1.3.1 气候.....	2
1.3.2 地形地貌、水文、土壤、植物、动物.....	2
1.3.3 居民状况、产业状况、交通状况.....	4
1.3.4 附近的相关人文资源.....	4
1.4 历史沿革.....	5
1.5 区域现状.....	6
二.评估依据.....	7
2.1 相关法律法规依据.....	7
2.2 新野县产业集聚区进行文物保护单位评估的请示.....	8
2.3 河南省文物局关于新野县产业集聚区进行文物保护单位评估工作交办 通知单.....	9
三.工作概况.....	10
3.1 工作时间.....	10
3.2 队伍组成.....	10
3.3 工作方法和工作过程.....	10
3.3.1 文献调查.....	11
3.3.2 口碑调查.....	11
3.3.3 实地调查.....	11
3.4 主要收获.....	11
四.地面文物.....	12
五.地下文物.....	12
5.1 综述.....	12
5.2 分述.....	13

5.2.1 文物保护单位.....	13
5.2.2 “三普”文物点.....	13
5.2.3 新发现文物点.....	13
六. 评估意见.....	15
6.1 有文物区块.....	15
6.1.1 地面文物价值评估.....	15
6.1.2 地下文物价值评估.....	16
6.2 可能的文物埋藏区.....	17
6.3 未调查区块.....	19
6.4 无文物区块.....	20
七.有效期.....	22
八.附件.....	22
8.1 新野县产业集聚区调查情况统计表.....	22
8.2 新野县产业集聚区地下文物分布汇总表.....	22
8.3 新野县产业集聚区位置图.....	23
8.4 各遗址及可能的文物埋藏区界址点坐标.....	31
8.5 可能文物埋藏区界址点坐标.....	32
8.6 照片.....	36

# 新野县产业集聚区 文物保护区域评估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及其实施条例、《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办法》，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文物保护利用改革的若干意见》，以及《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实施工程建设项目区域评估的指导意见》（豫政办[2019]10号），受省河南省文物局委托，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院于2021年9月9日至9月20日对新野县产业集聚区进行了文物保护区域评估，现编制评估报告如下。

## 一.开发区域概况

### 1.1 地理位置

新野县产业集聚区规划格局为一区两园，两园区总规划面积15.59平方公里。

东区为光电电子信息产业园，位于县城东南部，规划面积3.6平方公里，东至东环路，南至纺织路，西至人民路，北至大桥路。

西区为纺织服装产业园，位于县城西南上港乡南部，规划面积11.99平方公里，北至汉霄路，东至运粮路，南至纬一路，西至西环路。

### 1.2 范围、面积

本次评估区域位于新野县产业集聚区南部，总面积为**4.87**平方

公里。

可分为两部分，第一部分位于光电电子信息产业园内未建成区，东至东环路，南至纺织路，西至人民路西 350 米，北至大桥路，面积为 3.28 平方公里。

第二部分位于纺织服装产业园原规划范围西南部，北至纬三路北 150 米，东至新城大道，南至纬一路南 150 米，西至西环路西 500 米，面积为 1.59 平方公里。

### **1.3 自然环境和人文环境**

#### **1.3.1 气候**

新野县属北亚热带地区，具有明显的大陆性季风气候特征，温暖湿润，四季分明，光、热、水资源丰富。全年平均日照总时数 1890.2 小时，年平均气温 15.1℃；年平均降水量 783.9 毫米，年平均相对湿度 77%；年平均无霜期 227 天；年平均风速 3.1 米/秒。主要气象灾害有：暴雨、干旱、大风、冰雹、雷电、大雪等灾害天气。按照气候平均气温划分四季：春季始于 3 月 26 日，持续 56 天；夏季始于 5 月 21 日，持续 113 天；秋季始于 9 月 11 日，持续 61 天；冬季始于 11 月 11 日，持续 135 天。概括四季气候特点：春季多风、气候多变；夏季湿热、旱涝频繁；秋季凉爽、阴雨连绵；冬季于冷，雨雪稀少。

#### **1.3.2 地形地貌、水文、土壤、植物、动物**

地形地貌：新野县位于南阳盆地的中心，在地质构造上属于秦岭褶皱带的东延部分。中生代晚期由于受燕山运动的影响形成凹陷；新生代时期喜马拉雅运动使凹陷继续沉降，形成了厚达 2700 米的沉积

层，在沉积层中储存有丰富的石油资源。出露地层主要为新生代河湖沉积层，并多为现代冲积物所覆盖。县境内地貌形态单一，为冲积河谷平原。

水文：新野县主要河流是白河和唐河，其次有湍河、刁河、潦河，礆石河、溧河，涧河、老白河和黄渠河等支流。流向大体自北而南。境内处于诸河的中下游。唐、白二河以鸭河口水库灌区在县境内的四分干渠为分界线，以东属唐河流域、以西属白河流域。唐、白河至湖北省襄阳县汇入汉水，通称长江流域，汉水水系。土壤：城市土壤类型有黄棕壤，潮土、沙姜黑土和水稻土等。其中黄棕壤是北亚热带黄壤向暖温带棕壤过度的类型。土质肥沃，田原高低不平，水含量高，适宜耕作水稻等农作物。

植物及动物：新野县境属平原，植被单调，野生植物主要是草本植物，灌木寥寥无几，按用途分有四类：食用：主要有水芹菜、野苋菜、灰灰菜、勾勾秧、菱角等；药用：主要有紫草、木贼、羊蹄、龙葵、地锦等；食药两用：主要有马齿苋、慈菇、荠菜、地芙、蒲公英等；饲草：水花生、水葫芦，水箬草，水浮莲、水莎草等。

新野县境内野生动物鸟类主要有候鸟：鸿雁、鳧（野鸭、绿头鸭）、小燕、黄鹌、知更鸟（俗称茶鸡）等；留鸟：鹌鹑（亦有饲养），鸽（亦有饲养），麻雀、斑鸠，大杜鹃（亦称布谷鸟）等；鱼类主要有：鲢鱼、鳙鱼、草鱼、鲤鱼、鲫鱼等；昆虫类主要有农林益虫：草青蛉、瓢虫、赤眼蜂、螳螂、食蚜蝇等；农林害虫：地老虎、金龟子、金针虫、小麦叶蜂、蚜虫等；其它昆虫：蚂蚁、牛虻、蚊、蝇、臭虫等；

哺乳类有：野兔、野猫、黄鼬（黄鼠狼）、蝙蝠、家鼠等；爬行类有：龟、鳖、蛇，蜥蜴、壁虎等；节肢动物的蛛形类有：蜘蛛、蝎子等；多足类有蜈蚣、蚰蜒等；甲壳类有虾、蟹等；两栖类有青蛙、蟾蜍等；软体类有蜗牛、河蚌、螺蛳等；环节类有蚯蚓、水蛭（蚂蟥）等。

### 1.3.3 居民状况、产业状况、交通状况

截至 2018 年末，新野县总人口 84.35 万人，常住人口 63.36 万人，出生率 10.17‰，死亡率 6.03‰。人口自然增长率 4.14‰，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41.3%。

2018 年，新野县地区生产总值 278.18 亿元，比上年增长 7.6%。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47.34 亿元，增长 3.8%；第二产业增加值 119.20 亿元，增长 6.6%；第三产业增加值 111.64 亿元，增长 10.9%。三次产业结构比由上年的 17.3：45.2：37.5 调整为 17.0：42.9：40.1，其中第一产业比重下降 0.3%，第二产业比重下降 2.3%，第三产业比重提高 2.6%。按常住人口计算的人均生产总值为 43904 元。

郑万高铁穿新野县境而过，从县城至郑万高铁邓州东站全长 13.8 公里的高铁连线正在快速推进，二广高速，S103、S239、S244、S335 四条省道和国道 G328 在境内交汇。

### 1.3.4 附近的相关人文资源

新野发现最早的人类遗迹为距今四千至六千年之间的新石器时代晚期，共有 19 处，白河两岸有车儿湾、光武台、马鞍山、下凤鸣、邓禹台、下河村六处。新野县旅游景点主要有刘备屯兵新野时与诸葛亮运筹帷幄商谈军机大事的汉议事台，有世界上最小之城关羽拴马之

地汉桑城，邓禹台等。

## 1.4 历史沿革

新野县历史悠久，早在新石器晚期，先民就在这里劳动生产，繁衍生息。

西周时属邓国地，兼有申国境。

春秋时属楚国，战国时曾一度归韩。

秦时属南阳郡穰县。

西汉初年，始置新野县，属南阳郡。当时境内又置二县，一为清阳县，治所在今沙堰镇夏官营；一为新都县，治所在今王庄镇九女城。高后七年（前 200 年）七月，置棘阳县，治所在今前高庙乡张楼村。同年，置朝阳县，治所在今新甸铺镇张庄村，统属南阳郡。

东汉建武元年（25 年），废新都入新野县。

三国魏黄初元年（220 年），县属魏。正始年间（241~249 年），荆州治所移驻新野。

晋武帝太康年间（281~289 年），分南阳郡立义阳郡，治所新野，辖新野、棘阳、朝阳、穰、邓、蔡阳、安昌、随、厥西、平氏、义阳，平林 12 县。惠帝元康九年（299 年），分义阳郡立新野郡，治所棘阳，辖新野、棘阳、穰、朝阳、安昌 5 县。

南朝宋武帝永初年间（420~422 年），棘阳归属河南郡，新野郡治徙新野，辖新野、穰 2 县。二郡属雍州部。宋文帝元嘉三十年（453 年），废新野郡；宋孝武帝大明元年（457 年）复置，遂废朝阳县。

齐永泰元年（498 年）新野郡属北魏。魏于新野县析置西棘阳（治

所在今沙堰镇古城)、南棘阳(治所棘阳故址)。时,新野郡辖新野、穰、池阳3县。又置汉广郡,辖南棘阳、西棘阳。二郡统属荆州部。

北朝西魏大统元年(535年),改汉广郡为黄岗郡,改南棘阳为百宁县,后复为棘阳县。

北周大象元年(579年),废黄岗郡和棘阳县,改新野郡为滕王国;国废,新野复为郡。

隋文帝开皇三年(583年)废新野郡,县属南阳郡。

唐武德四年(621年)县内置新州。是年州废,县属邓州。唐末废县为镇,属穰县。

宋、金因之。

元世祖至元二年(1265年),复置新野县,属邓州。

明、清因之。

民国三年(1914年)新野属汝阳道。民国十七年(1928年)道废隶省。民国二十一年(1932年),属河南省第六行政督察区。民国三十六年(1947年)12月新野解放,属桐柏行政公署第三专区。

1949年4月,属河南省南阳专区。

1968年5月,属南阳地区行政公署。

1994年11月,属南阳市。

## 1.5 区域现状

该区域位于新野县南部,地势高低起伏,区域内主要有工业园区、村庄及农耕区,农耕区主要种植有水稻、果树等作物。

## 二.评估依据

### 2.1 相关法律法规依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
- (3) 《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办法》
- (4)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文物保护利用改革的若干意见》
- (5) 《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实施工程项目区域评估的指导意见》
- (6) 国家文物局《田野考古工作规程》（2009年）
- (7) 国家文物局《考古勘探工作规程》（2017年）
- (8) 第三次全国文物普查相关技术标准、规范
- (9) 河南省文物局《河南省文物保护单位评估工作指引（试行）》
- (10) 国家计委、财政部、国家文物局《考古调查、勘探、发掘经费预算定额管理办法》（1990年）
- (11) 国家计委、财政部《关于建设项目涉及的考古调查与勘探费问题的通知》（1997年）

## 2.2 新野县产业集聚区进行文物保护区域评估的请示

### 新野县产业集聚区管委会 关于做好县产业集聚区文物保护区域评估 事项的函

河南省文物局：

根据省市工程建设项目评估工作文件精神 and 《关于推进县产业集聚区（试点）工程建设项目区域评估工作的通知》（新放组【2021】5号）文件要求，更好的服务项目落地，请贵局组织考古单位对我县产业集聚区 4.87 平方公里范围进行考古勘探。

区域规划图纸（附后）

联系人：范婷 电话：18625660521

提供新野县产业集聚区图

新野县产业集聚区管委会

2021年7月12日



## 2.3 河南省文物局关于新野县产业集聚区进行文物保护区域评估工作交办通知单

# 河南省文物局

2021-345

### 工作交办通知单

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院：

现将新野县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关于做好县产业集聚区文物保护区域评估事项的函》转去。请你院尽快安排专业人员，联系新野县产业集聚区管委会，按照《河南省文物保护区域评估工作指引》要求，组织对新野县产业集聚区开展文物保护区域评估工作，并及时提交《文物保护区域评估报告》。文物保护区域评估工作经费，根据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实施工程项目区域评估的指导意见》（豫政办〔2019〕10号）要求，由开发区管理机构依法纳入部门预算，由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审核保障。

特此通知。

联系人：范婷

联系电话：18625660521



抄送：南阳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 三.工作概况

#### 3.1 工作时间

该区域的调查工作自 2021 年 9 月 9 日开始，9 月 20 日结束，遵循国家文物局《田野考古工作规程》（2009 年）要求进行考古调查，进行了文献调查、口碑调查、考古勘探等工作，随后开展了资料整理工作，9 月 30 日基本完成了报告编制工作。

#### 3.2 队伍组成

项目组主任：刘海旺

项目负责人：周润山

项目组成员：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院 蒋中华 王 煜 段向阳  
南阳市文物局 赫玉建 张旭东  
新野县文广旅局 赵 琚

文字、制图：王 煜 段向阳

报告审定：周润山

#### 3.3 工作方法及工作过程

调查过程中严格按照河南省文物局《河南省文物保护单位评估工作指引（试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及其实施条例、《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办法》、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文物保护利用改革的若干意见》，以及《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实施工程建设项目区域评估的指导意见》（豫政办[2019]10 号）精神进行，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院自 2021 年

9月9日开始，对该区域进行全方位、全地域拉网式考古调查。调查方式包括文献调查、口碑调查和考古勘探等。

### 3.3.1 文献调查

通过查阅当地相关文献和当地文物部门的三普结果，对该区域内有无文物保护单位和三普文物点进行确认。

### 3.3.2 口碑调查

结合当地文物干部并随机走访当地65岁以上的村民，对当地群众传说或了解的相关信息进行了确认，看是否存在古代遗址、墓葬等遗迹。

### 3.3.3 实地调查

包括地表踏查、自然断面观察和考古勘探。严格按照《田野考古工作规程（2009）》、《考古勘探工作规程（2017）》进行田野调查，首先进行地表踏查、自然断面观察，然后进行考古勘探。地表踏查采用区域系统调查法进行，间隔30米一名队员，进行全覆盖调查，对暴露有遗迹遗物的地方做了详细观察记录。考古勘探按孔距、行距30米布孔进行钻探，孔深见生土，探明地下堆积，确保对地下古文化遗存有比较清楚的了解。

调查过程中准确、详细做好文字、摄影、测绘记录，并填写《文物保护单位评估报告》相关表格。

## 3.4 主要收获

通过对新野县产业集聚区及周边区域的走访调查、考古勘探调查，对该区域的地层情况及文物分布情况有了初步的了解。

该区域地层堆积情况大致如下：

第①层：耕土层，0~0.3米，浅褐色，土质疏松。

第②层：冲积层，0.3~0.6米，黄褐色黏土，土质疏松。

第③层：0.6米以下为生土层，浅黄色，土质紧密。

经过调查、勘探，在本次评估内共发现文物点1处，齐岗北遗址（新发现）。地表采集有古代遗物划定为可能的文物埋藏区共6处。由于钻探孔距较大，没有发现古代墓葬。但地表采集到不少汉代砖块、陶片。走访当地村民时了解到在生产生活过程中曾经发现有古墓葬及灰坑等遗迹。调查区域地形复杂且植被茂密，部分区域因地面硬化无法勘探。

## 四.地面文物

通过对新野县产业集聚区评估区域的全面调查，地表没有发现古代建筑、古石刻、古桥梁等古文化遗存。

## 五.地下文物

### 5.1 综述

评估地块总面积4.87平方公里，其中已建成区及村庄等无法勘探面积2.18平方公里，可勘探面积2.69平方公里。通过地表踏查以及勘探调查在区域内新发现地下遗址1处，总面积约0.045平方公里。此外地表采集有古代砖瓦陶片划定为可能的文物埋藏区共6处，总面积约0.617平方公里。

通过地表踏查以及勘探调查在区域内共发现地下遗址 1 处。地表采集有汉代砖瓦残片划定为可能的文物埋藏区共 6 处。



调查区域文物分布情况图

## 5.2 分述

### 5.2.1 文物保护单位

通过资料搜集与实地调查，确认本次评估区域无文物保护单位。

### 5.2.2 “三普”文物点

通过资料搜集与实地调查，确认本次评估区域无三普文物。

### 5.2.3 新发现文物点

通过对评估区域的全面调查，新发现古文化遗迹 1 处：齐岗北遗址。



地下文物位置分布图



齐岗北遗址位置示意图

**齐岗北遗址：**该遗址位于南阳市新野县城郊乡齐岗村北 500 米、河园路南 200 米处，位于产业集聚区东区西南部，遗址呈不规则形状，东西最长约 225 米，南北最长约 230 米，遗址面积约为 4.5 万平方米，在遗址地表上发现有陶片散落。遗址北部为厂区，无法勘探。其地层堆积情况如下：

第①层：耕土层，0~0.30 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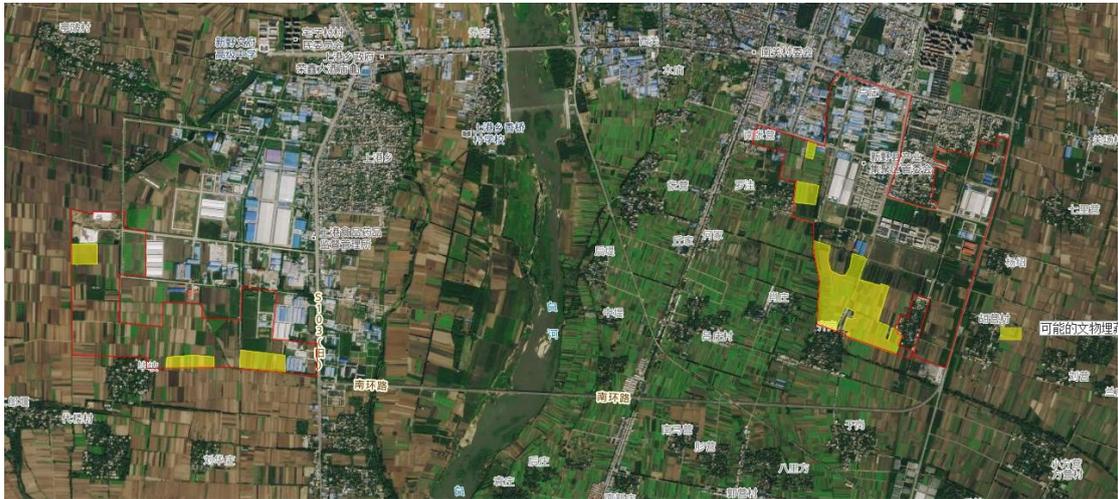
第②层：文化层，0.30~0.9 米。

第③层：0.9 米以下为生土层。

文化层厚约 0.60 米。文化层土质较疏松，土色为灰褐色黏土，土内包含物见有少量红烧土颗粒、碳粒以及陶片。

#### （4）可能的文物埋藏区

可能的文物埋藏区共 6 块（下图黄色区块），总面积：0.617 平方公里。经地面踏查发现地面散落有较多的砖瓦残片，勘探时未发现明显的遗迹现象，寻访当地老人了解到可能的文物埋藏区在以往进行农事活动及深翻土地时发现少量砖瓦碎块及碎陶片。通过地表踏查结合初步的考古勘探，该区域内有古代遗物，并有古代墓葬分布。因此该区域可确定为可能的文物埋藏区。建议该区域进行全面的考古勘探，如勘探发现文物遗存，进行考古发掘后交付用于建设。



可能的文物埋藏区位置图

## 六. 评估意见

### 6.1 有文物区块

#### 6.1.1 地面文物价值评估

通过对新野县产业集聚区评估区域的全面调查，地表没有发现古代建筑、古石刻、古桥梁等古文化遗存。

### 6.1.2 地下文物价值评估



评估区内的遗址位置图

根据对新野县产业集聚区评估区域的全面调查，在该区域内发现古代文化遗存 1 处，年代为汉代，保存较好，文化内涵丰富，能够反映新野县产业集聚区的文化面貌，说明该区域附近自秦汉代时期就有先民在此生产和生活，能够反映新野县悠久的历史文化面貌。建议新野县产业集聚区在该区域内进行规划建设时避让区域内的古代文化遗址，若无法避让，需对该区域的遗址进行详细的考古勘探工作，并报请相关文物主管部门同意后进行田野考古发掘工作，如有重要考古发现考古发掘后原址保护，考古发掘后不具有原址保护价值的发掘结束后交付建设单位用于项目建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2017年第五次修正）

第十七条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内不得进行其他建设工程或者爆破、钻探、挖掘等作业。但是，因特殊情况需要在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内进行其他建设工程或者爆破、钻探、挖掘等作业的，必须保证文物保护单位的安全，并经核定公布该文物保护单位的人民政府批准，在批准前应当征得上一级人民政府文物行政部门同意；在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内进行其他建设工程或者爆破、钻探、挖掘等作业的，必须经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批准，在批准前应当征得国务院文物行政部门同意。

第三十条 需要配合建设工程进行的考古发掘工作，应当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文物行政部门在勘探工作的基础上提出发掘计划，报国务院文物行政部门批准。国务院文物行政部门在批准前，应当征求社会科学研究机构及其他科研机构及有关专家的意见。

确因建设工期紧迫或者有自然破坏危险，对古文化遗址、古墓葬急需进行抢救发掘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物行政部门组织发掘，并同时补办审批手续。

第三十一条 凡因进行基本建设和生产建设需要的考古调查、勘探、发掘，所需费用由建设单位列入建设工程预算。

## 6.2 可能的文物埋藏区

对可能的文物埋藏区（黄色标示范围）在进行建设之前需要进行详细的考古勘探工作，如果发现有古墓葬或古文化遗址的需要在开发之前向相关文物主管部门履行报批手续，进行田野考古发掘工作，待







西区未调查区块位置图

#### 6.4 无文物区块

该产业集聚区无文物区块（绿色标识范围），经过调查未发现地面、地下文物，可以按产业集聚区开发建设规划确定的建设内容和控制要求进行建设。

因受调查与勘探技术限制，该区域内不完全排除有地下文物埋藏的可能。新野县产业集聚区在开发建设过程中，如发现文物，应即刻停工并及时上报当地文物行政主管部门。



东区无文物区块位置图



西区无文物区块位置图

## 七.有效期

本评估报告长期有效。

## 八.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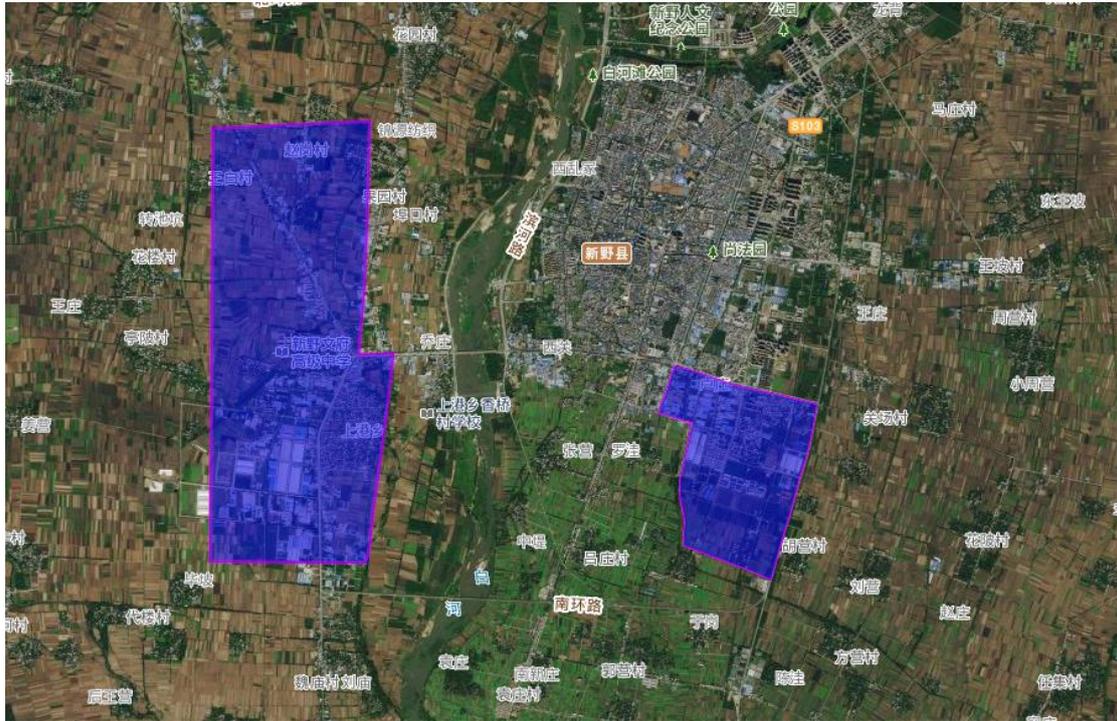
### 8.1 新野县产业集聚区调查情况统计表

遗址区面积	45330 m <sup>2</sup>	0.93%
可能有文物区面积	616937.2 m <sup>2</sup>	12.67%
无文物区面积	2028449 m <sup>2</sup>	41.66%
无法调查区面积	2178023.8 m <sup>2</sup>	44.74%
总计	15057666.1 m <sup>2</sup>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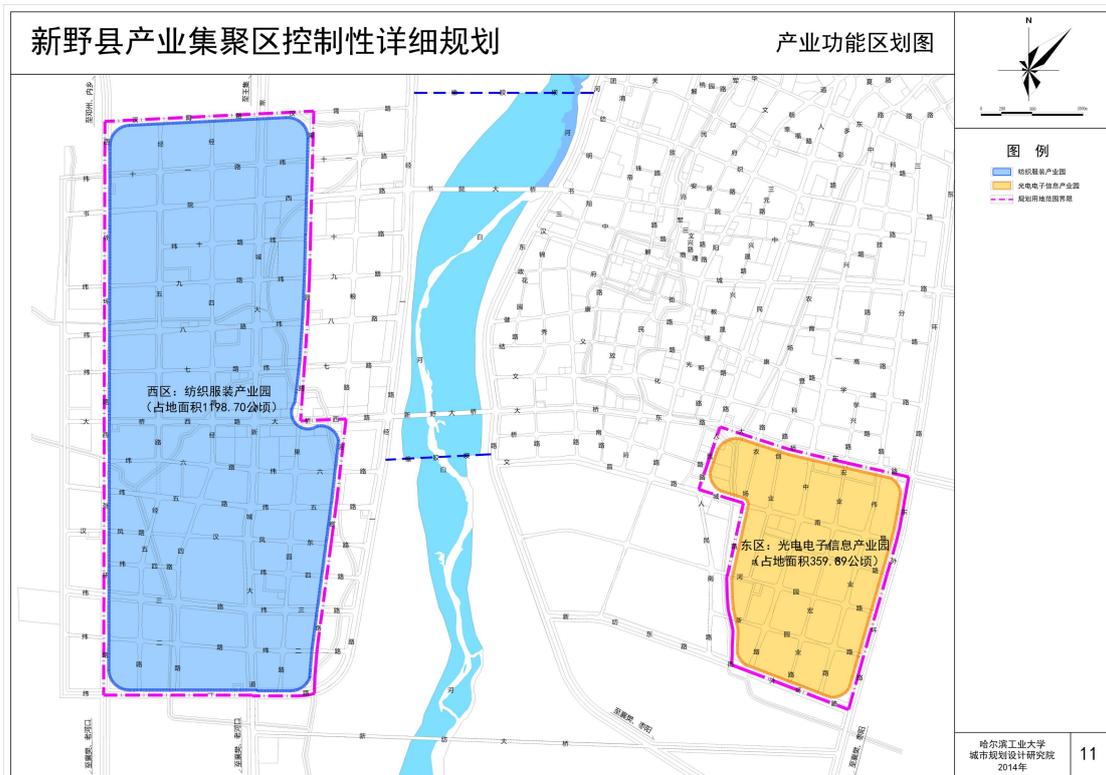
### 8.2 新野县产业集聚区地下文物分布汇总表

编号	遗址名称	级别	面积
1	齐岗北遗址	新发现	45330 m <sup>2</sup>
合计			45330 m <sup>2</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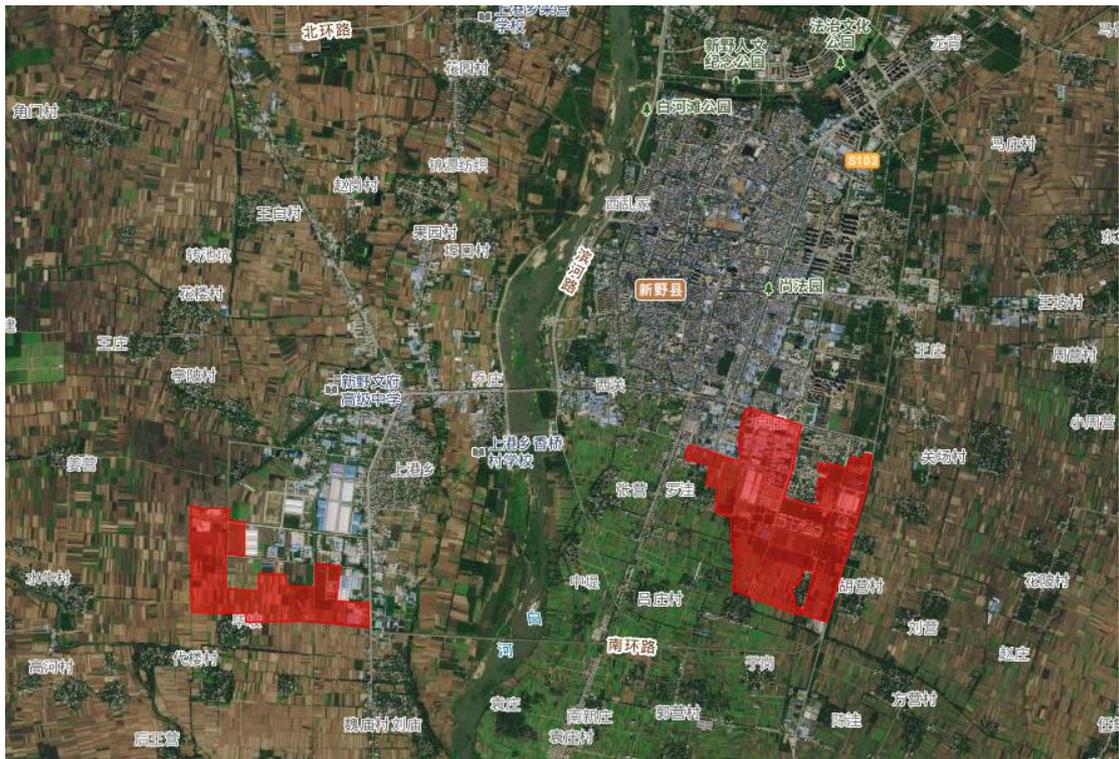
### 8.3 新野县产业集聚区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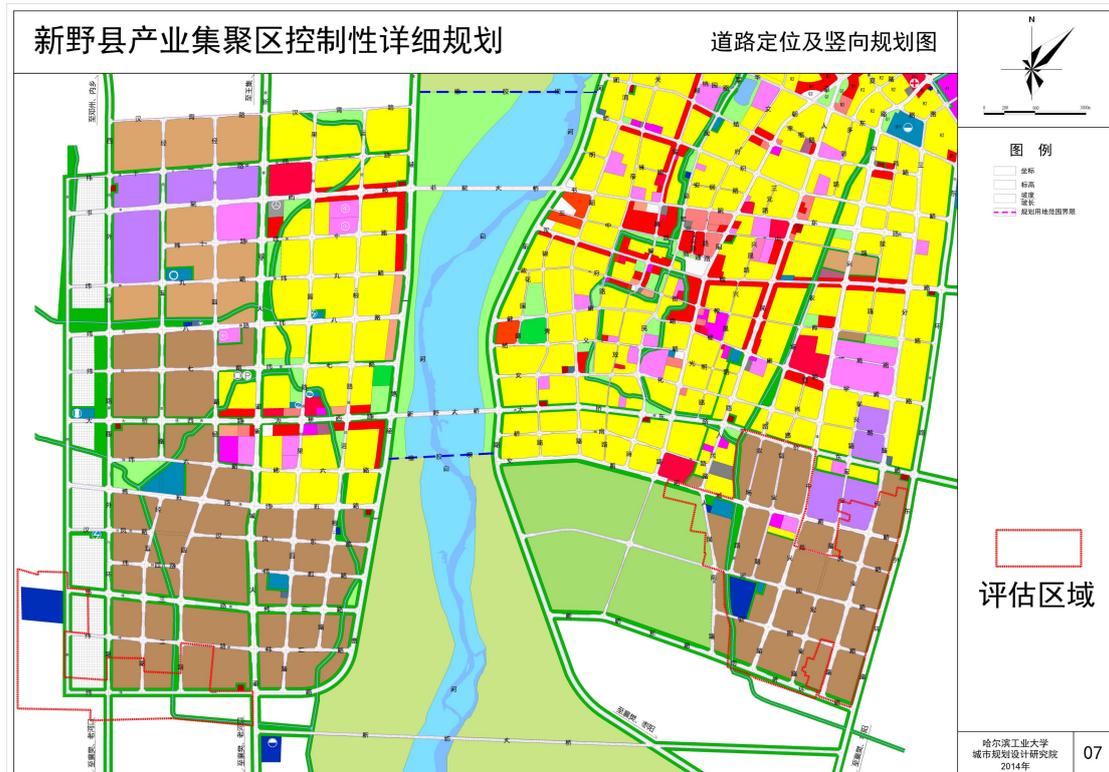
新野产业集聚区在新野县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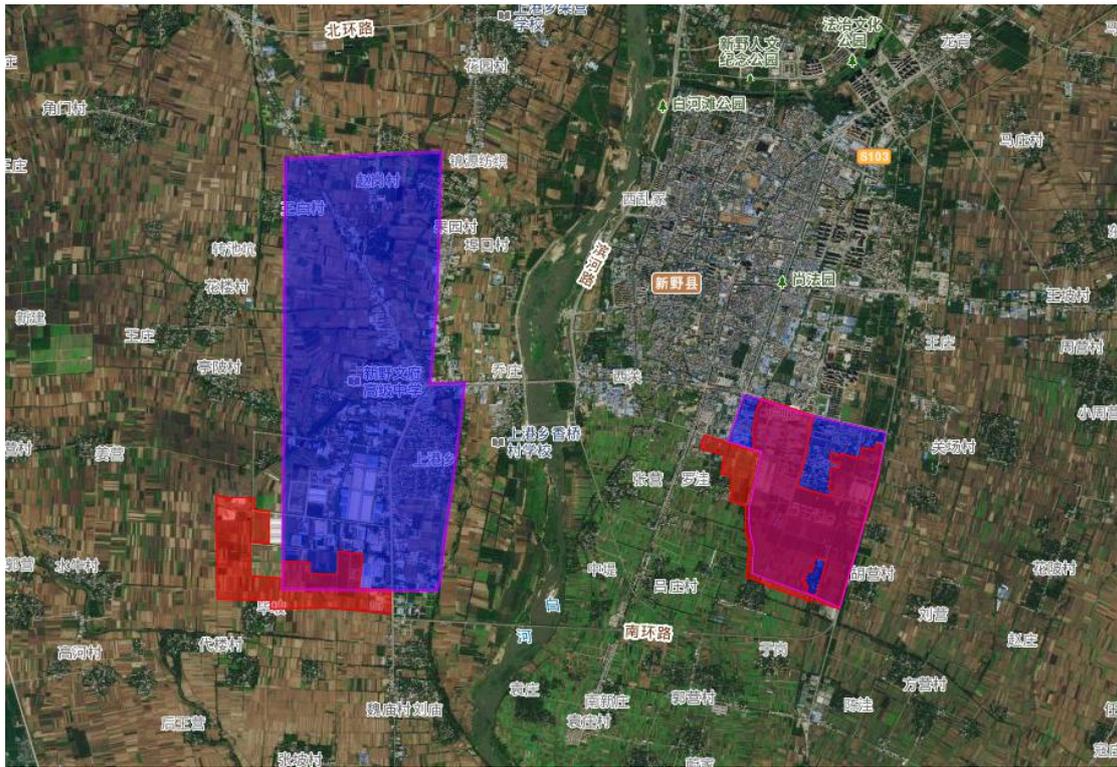
新野产业集聚区规划范围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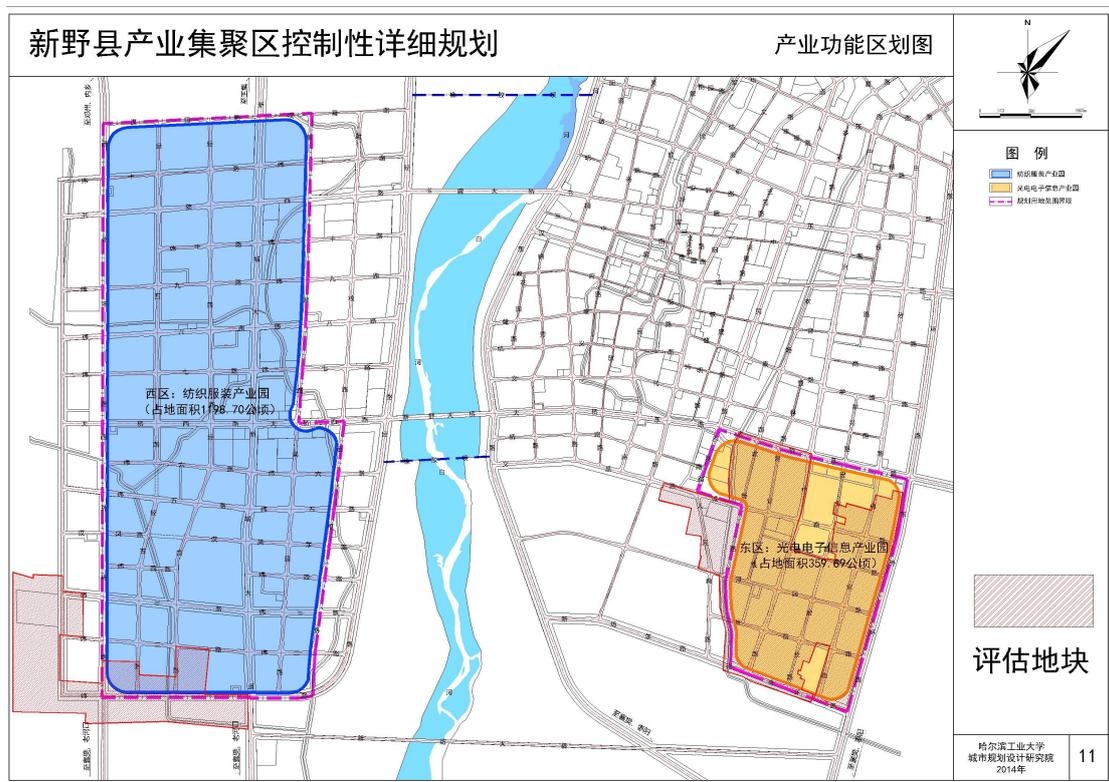
评估区域（红色）在新野县的位置



评估区域在新野县的位置



评估区域（红色）在新野产业集聚区（蓝色）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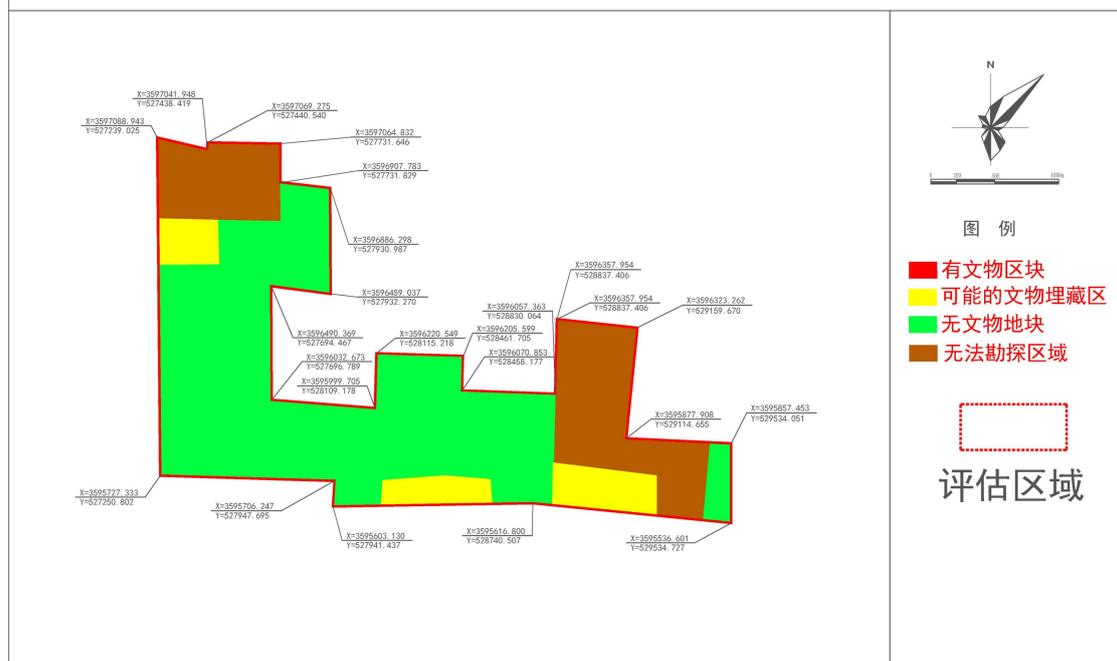
评估区域（红色）与新野产业集聚区的关系

### 新野县产业集聚区东区（光电电子信息产业园）文物保护单位评估项目



新野县产业集聚区东区界址点

### 新野县产业集聚区西区（纺织服装产业园）文物保护单位评估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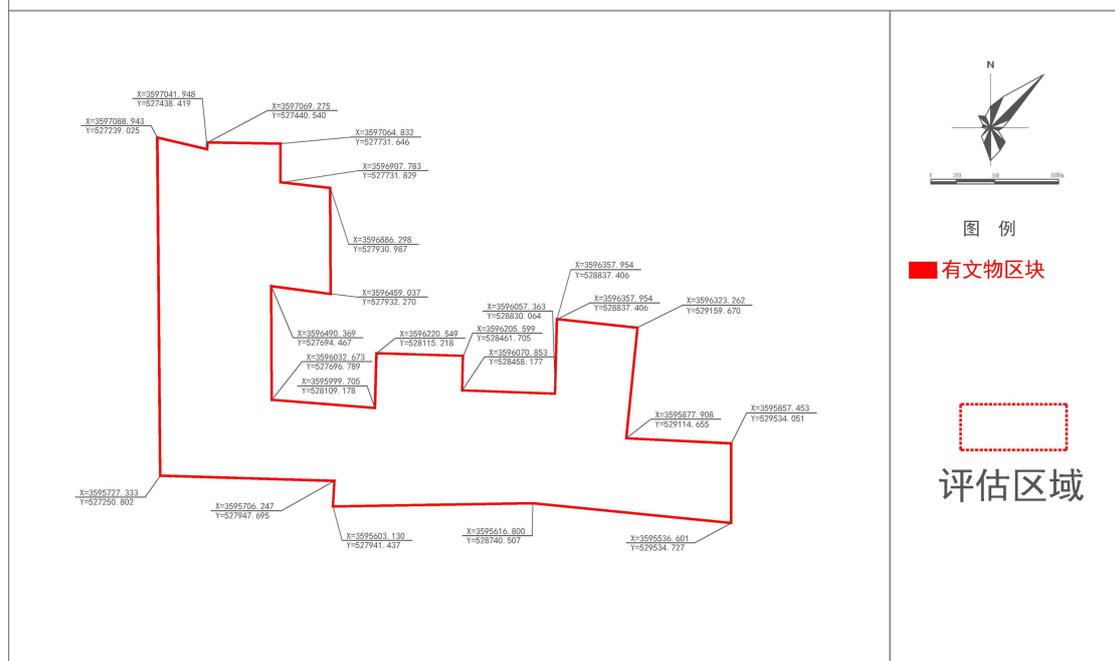
新野县产业集聚区西区界址点

### 新野县产业集聚区东区（光电电子信息产业园）文物保护单位评估项目



新野县产业集聚区东区地下文物位置分布图

### 新野县产业集聚区西区（纺织服装产业园）文物保护单位评估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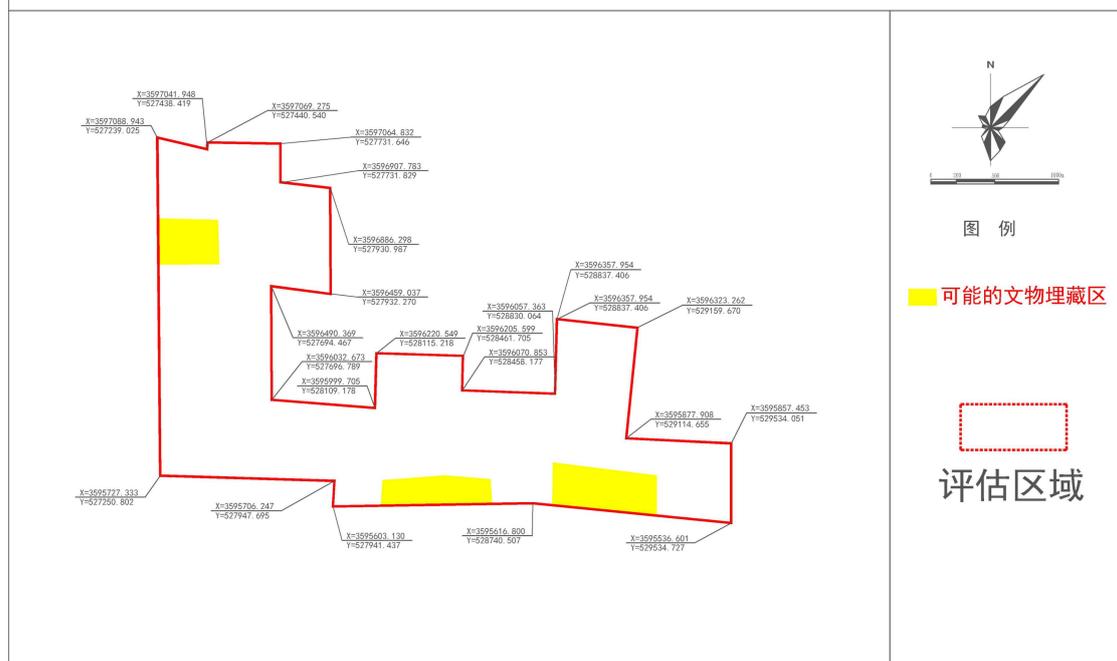
新野县产业集聚区西区地下文物位置分布图

### 新野县产业集聚区东区（光电电子信息产业园）文物保护单位评估项目



新野县产业集聚区东区可能的文物埋藏区位置分布图

### 新野县产业集聚区西区（纺织服装产业园）文物保护单位评估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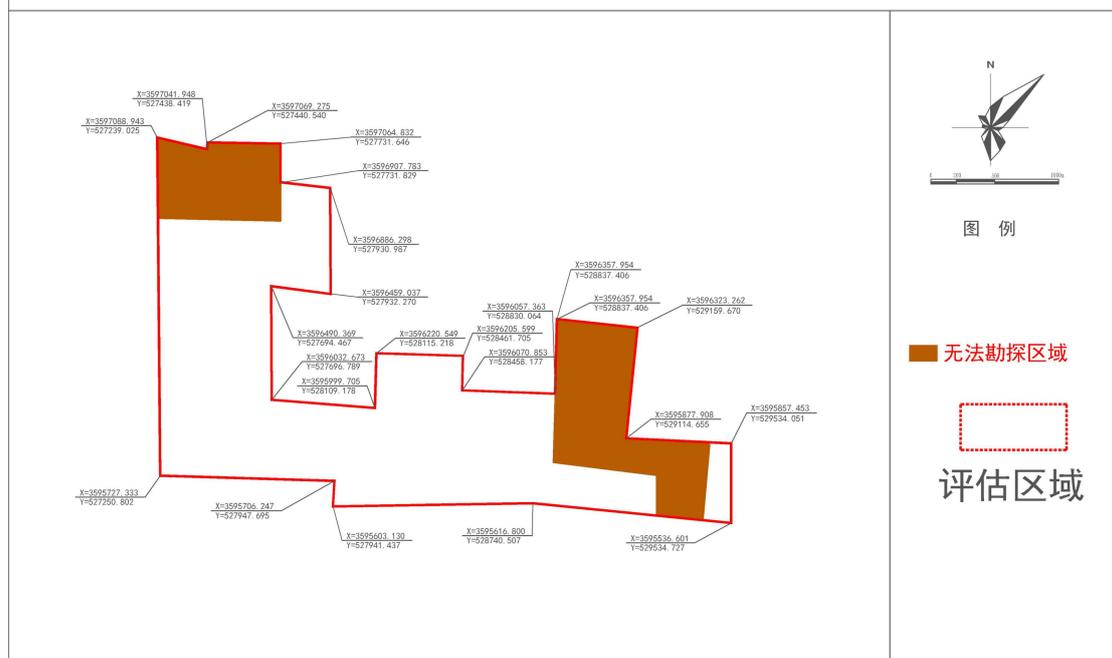
新野县产业集聚区西区可能的文物埋藏区位置分布图

### 新野县产业集聚区东区（光电电子信息产业园）文物保护单位评估项目



新野县产业集聚区东区未调查区块位置分布图

### 新野县产业集聚区西区（纺织服装产业园）文物保护单位评估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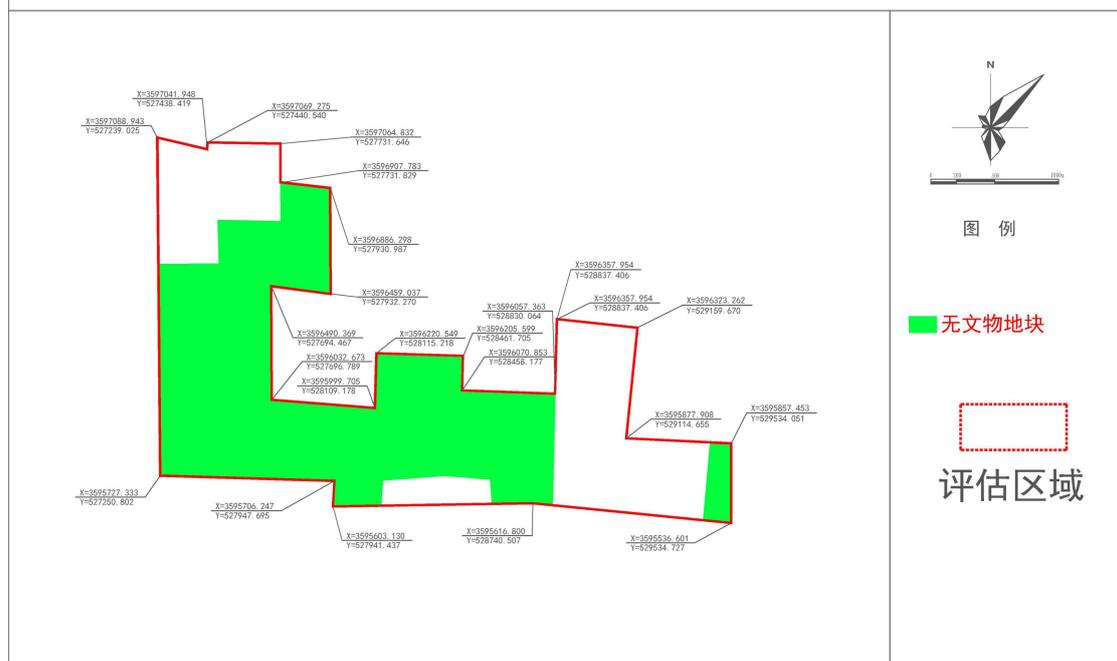
新野县产业集聚区西区未调查区块位置分布图

### 新野县产业集聚区东区（光电电子信息产业园）文物保护单位评估项目



新野县产业集聚区东区无文物区块位置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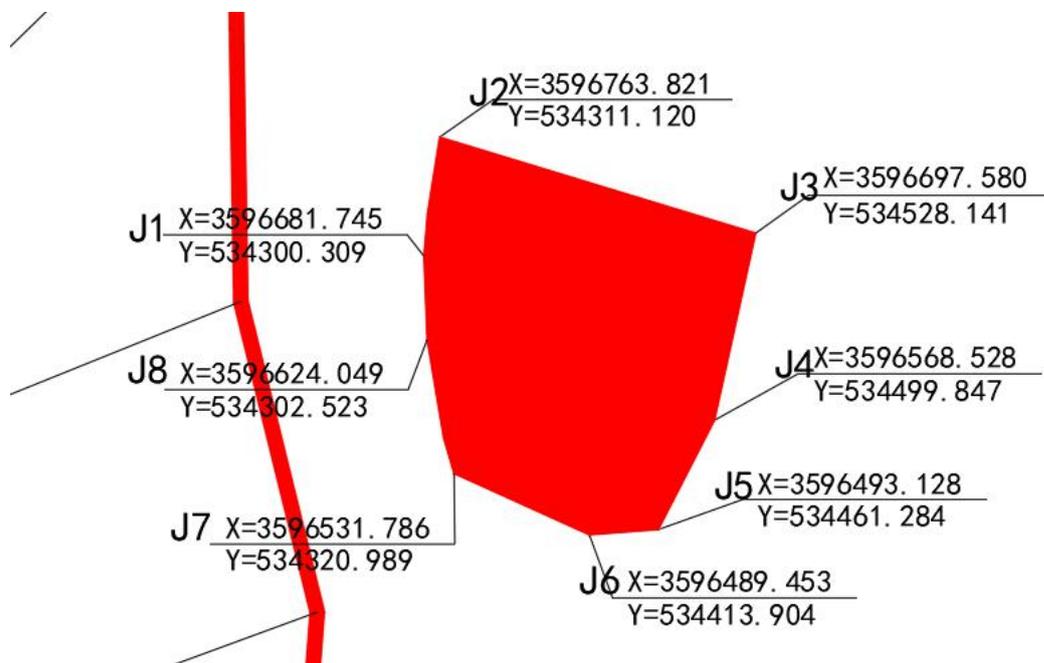
### 新野县产业集聚区西区（纺织服装产业园）文物保护单位评估项目



新野县产业集聚区西区无文物区块位置分布图

## 8.4 各遗址及可能的文物埋藏区界址点坐标

### 8.4.1 齐岗北遗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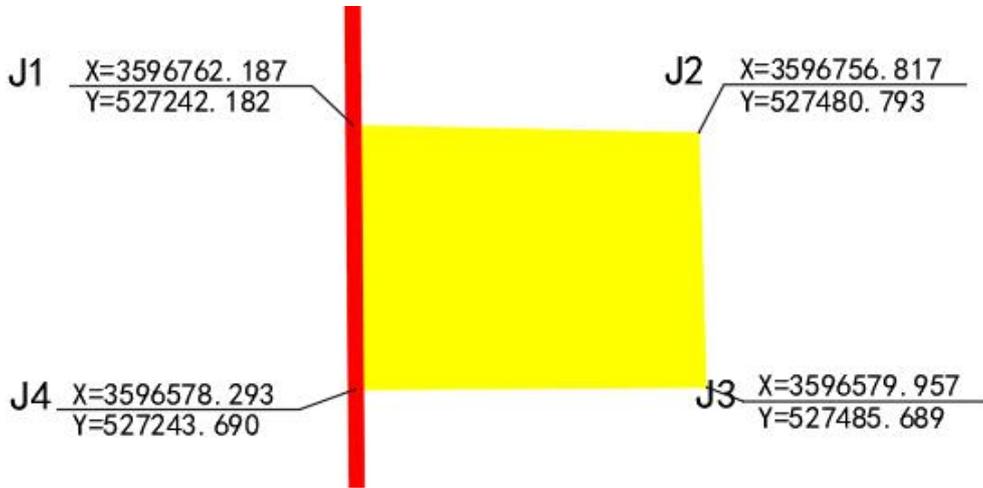


齐岗北遗址界址点坐标

点号	X 坐标	Y 坐标
J1	3596681.745	534300.309
J2	3596763.821	534311.120
J3	3596697.580	534528.141
J4	3596568.528	534499.847
J5	3596493.128	534461.284
J6	3596489.453	534413.904
J7	3596531.786	534320.989
J8	3596624.049	534302.523

## 8.5 可能文物埋藏区界址点坐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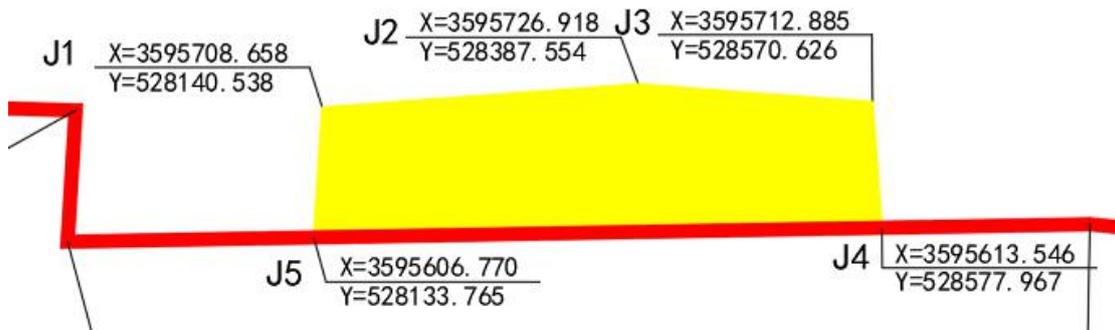
### 8.5.1 可能的文物埋藏区（一）



可能的文物埋藏区（一）界址点坐标

点号	X 坐标	Y 坐标
J1	3596762.187	527242.182
J2	3596756.817	527480.793
J3	3596579.957	527485.689
J4	3596578.293	527243.6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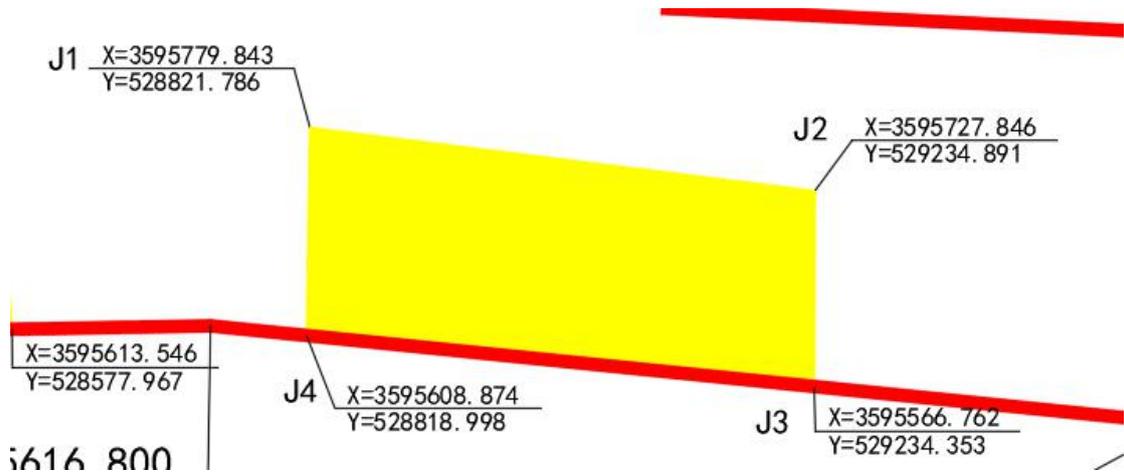
### 8.5.2 可能的文物埋藏区（二）



可能的文物埋藏区（二）界址点坐标

点号	X 坐标	Y 坐标
J1	3595708.658	528140.538
J2	3595726.918	528387.554
J3	3595712.885	528570.626
J4	3595613.546	528577.967
J5	3595606.770	528133.76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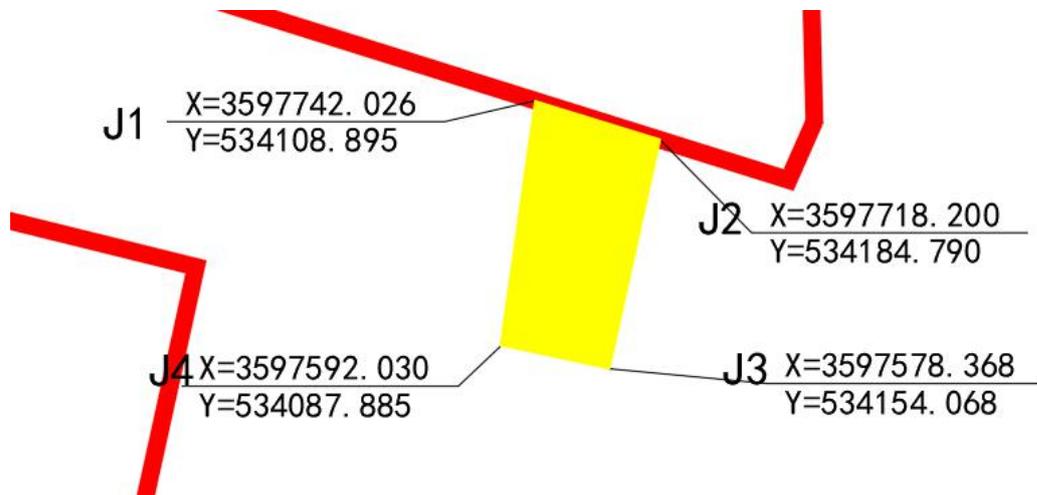
### 8.5.3 可能的文物埋藏区（三）



可能的文物埋藏区（三）界址点坐标

点号	X 坐标	Y 坐标
J1	3595779.843	528821.786
J2	3595727.846	529234.891
J3	3595566.762	529234.353
J4	3595608.874	528818.99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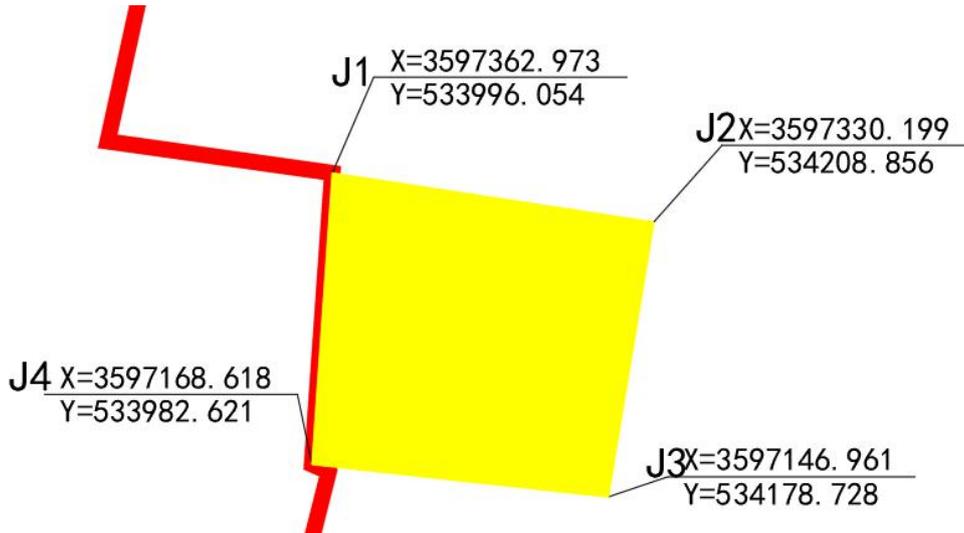
### 8.5.4 可能的文物埋藏区（四）



可能的文物埋藏区（四）界址点坐标

点号	X 坐标	Y 坐标
J1	3597742.026	534108.895
J2	3597718.200	534184.790
J3	3597578.368	534154.068
J4	3597592.030	534087.88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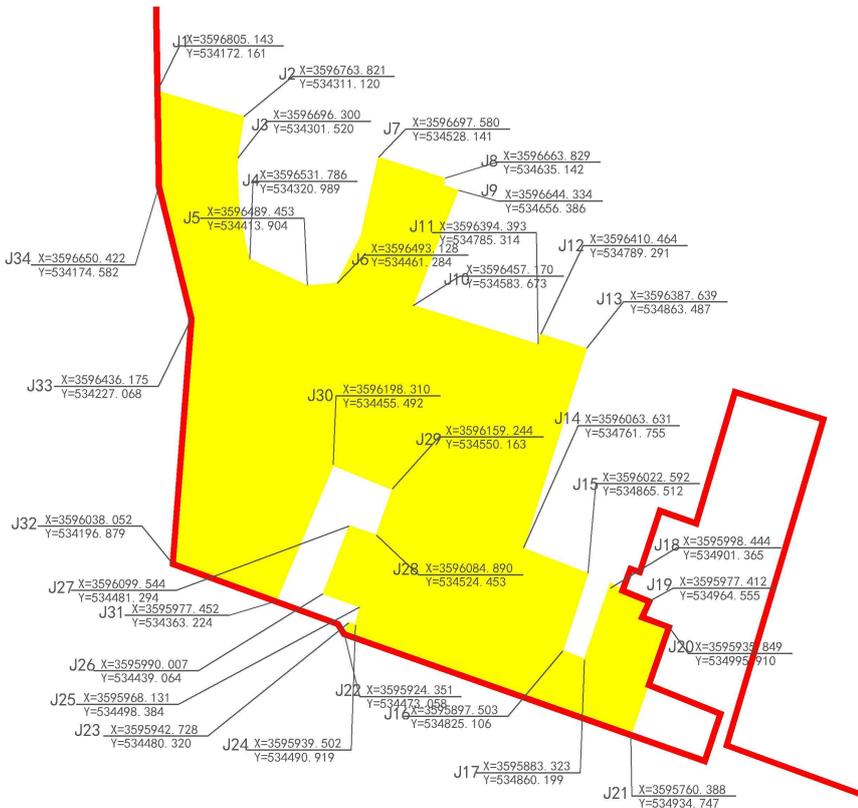
### 8.5.5 可能的文物埋藏区（五）



可能的文物埋藏区（五）界址点坐标

点号	X 坐标	Y 坐标
J1	3597362.973	533996.054
J2	3597330.199	534208.856
J3	3597146.961	534178.728
J4	3597168.618	533982.621

### 8.5.6 可能的文物埋藏区（六）



可能的文物埋藏区（六）界址点坐标

点号	X 坐标	Y 坐标
J1	3596805.143	534172.161
J2	3596763.821	534311.120
J3	3596696.300	534301.520
J4	3596531.786	534320.989
J5	3596489.453	534413.904
J6	3596493.128	534461.284
J7	3596697.580	534528.141
J8	3596663.829	534635.142
J9	3596644.334	534656.386
J10	3596457.170	534583.673
J11	3596394.393	534785.314
J12	3596410.464	534789.291
J13	3596387.639	534863.487
J14	3596063.631	534761.755
J15	3596022.592	534865.512
J16	3595897.503	534825.106
J17	3595883.323	534860.199
J18	3595998.444	534901.365
J19	3595977.412	534964.555
J20	3595935.849	534995.910
J21	3595760.388	534934.747
J22	3595924.351	534473.058
J23	3595942.728	534480.320
J24	3595939.502	534490.919
J25	3595968.131	534498.384
J26	3595990.007	534439.064
J27	3596099.544	534481.294
J28	3596084.890	534524.453
J29	3596159.244	534550.163
J30	3596198.310	534455.492
J31	3595977.452	534363.224
J32	3596038.052	534196.879
J33	3596436.175	534227.068
J34	3596650.422	534174.582

## 8.6 照片



地表踏查



地表踏查



勘探工作照



勘探工作照



询访当地村民



询访当地村民



齐岗北遗址现状



齐岗北遗址勘探土样



可能的文物埋藏区采集遗物照片



可能的文物埋藏区采集遗物照片



可能的文物埋藏区采集遗物照片



可能的文物埋藏区采集遗物照片



可能的文物埋藏区采集遗物照片



可能的文物埋藏区采集遗物照片



可能的文物埋藏区采集遗物照片



可能的文物埋藏区采集遗物照片



新野县产业集聚区建成区现状航拍图



新野县产业集聚区航拍图



新野县产业集聚区航拍图



新野县产业集聚区航拍图